北京嘉寓门窗幕墙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 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 1、北京嘉寓门窗幕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嘉寓股份"或"公司")第 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8月25日分别以邮件、电话和专人送达 的方式发出:
 - 2、会议于2021年9月6日在公司一层会议室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
 - 3、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
- 4、会议由董事长田新甲先生主持,部分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此次会 议:
- 5、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 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议案和表决、通过情况如下:

1、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度新增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根据公司日常经营和业务发展需要,对2021年度新增光热设备购销的日常关 联交易情况进行了预计,预计2021年与关联方的新增光热设备购销日常交易额度 共计50,000万元。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 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相关规定,控股股东嘉寓集团持有公司41.66% 的股份,为公司的关联方,上述交易构成关联交易。关联董事田新甲、张国峰回 避本议案的表决,其余五名董事参与表决。

《关于2021年度新增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及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和独 立意见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 5票赞成, 0票反对, 0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关于对子公司新增担保额度的议案》

为满足子公司日常生产经营资金需求,公司拟为子公司增加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00,000万元,本次新增后公司2021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总额度为不超过人民币462,000万元。本次新增担保额度的有效期为:自公司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至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在担保额度及有效期内代表公司签署相关担保合同等法律文件。

《关于对子公司新增担保额度的的公告》及独立董事独立意见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 7票赞成, 0票反对, 0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拟于2021年9月24日下午14:00在北京市顺义区牛栏山牛富路1号公司一层会议室召开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关于召开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的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一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 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北京嘉寓门窗幕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二一年九月七日